

# 國立彰化師範大學特殊教育中心

## 「情緒行為障礙知能研習－正向行為支持在學生輔導之應用」

一、依據：教育部民國 109 年 3 月 4 日臺教學(四)字第 1090012056A 號函辦理。

二、研習目的：

- (一) 協助學員認識正向行為支持之意涵、步驟與實務上之做法。
- (二) 提升學員了解如何運用正向行為支持策略，協助情緒障礙學生改善其行為問題與困擾。

三、指導單位：教育部。

四、主辦單位：國立彰化師範大學特殊教育中心。

五、研習日期：109 年 7 月 21 日 09:00~16:10

六、研習地點：彰化師範大學(進德校區)至善館 B1 轉銜輔導與生涯發展中心。

七、參加對象：

- (一) 學員每場約 35 人。
- (二) 參加資格優先順序
  - 1. 中彰雲投區國中(小)特教老師或學校輔導人員。
  - 2. 其他縣市國中(小)特教教師或學校輔導人員。
  - 3. 中彰雲投區高中(職)特教老師及大專資源教室老師。
  - 4. 其他縣市高中(職)特教老師及大專資源教室老師。

八、課程表：詳見附件一。

九、辦理方式：本研習為系列課程且採專題講座方式進行，歡迎學員全程參與。

十、費用說明：

- (一) 本研習不提供交通車接駁與免費住宿服務，亦不收取報名費用。
- (二) 惠請提供參加研習人員公差(假)出席，差旅費由原服務單位支付。
- (三) 本中心提供中午便當及講義，其他部份則請學員自理。

十一、報名方式

- (一) 一律採網路報名方式，恕不受理傳真以及現場報名，網路報名時間：  
即日起至 109 年 7 月 10 日(星期五)

- (二) 請於報名期間至全國特殊教育資訊網 (<https://special.moe.gov.tw/index.php>) 報名，請選取→研習報名專區→選擇「大專特教研習」→搜尋研習名稱「情緒行為障礙知能研習－正向行為支持在學生輔導之應用」；如有特殊情況者請以電話聯繫，以確保您的權益，聯絡人：黃先生(04-7232105 分機 2485)。
- (三) 可至全國特殊教育資訊網研習報名區，自行查詢是否錄取本研習，若因故不克出席者，請於研習前三日通知承辦單位，俾便找人遞補；無故缺席者，將列為日後辦理研習是否錄取之參考。
- (四) 填寫報名資料時，請務必完成各項欄位之填寫，以利審核錄取資格。
- (五) 將於前一日 E-mail 通知錄取學員，若報名人數已超過預訂人數，恕不開放現場報名。

## 十二、研習相關規定及服務

- (一) 研習時數核發以簽到表為主，務必本人親自簽到，經工作人員發現代簽者，將取消研習資格。
- (二) 研習當天請準時報到，遲到 10 分鐘內者請聽從服務人員指示就坐；若遲到超過 20 分鐘者，為免影響講師及學員，請於教室外稍作休息下課時間再入場，且不核發該堂上課研習時數。
- (三) 遲到、早退及中途離席超過當節上課時間 10 分鐘以上者恕不核發該堂上課研習時數；研習當天請準時報到，**超過報到截止時間 30 分鐘以上，取消錄取資格並開放現場報名者遞補。**
- (四) 本中心提供茶水及中午餐點服務，請學員自行攜帶環保杯及環保餐具，以響應環保。報名者請於報名時註明葷食或素食。
- (五) **本研習不提供接駁車**，自行開車者（請多利用共乘方式），可停車在本校地下停車場，每輛汽車 **60 元/次**，請務必攜帶公文或於課程結束後向承辦單位索取停車優惠券以利學校警衛室審核。
- (六) 孕婦、身心障礙、行動不便及其他需特別服務者，請於研習前三日來電告知，以利中心協助安排。
- (七) 課程進行中，請將手機關閉或改振動留言。
- (八) 若有未盡事宜，將於現場公布及說明。

### 十三、課程規劃：

課程名稱	正向行為支持在情緒行為障礙學生輔導上的應用			
日期	109 年 7 月 21 日 (星期二)			
地點	彰化師範大學(進德校區)至善館(B1)轉銜輔導與生涯發展中心教室			
時間	課程內容	講師	地點	備註
8：30~9：00	報到			1. 簽到 2. 領取講義
9：00~10：30	多層級正向行為支持的理念與架構	臺北教育大學 特殊教育學系 陳佩玉老師	轉銜輔導與 生涯發展中心  (至善館 B1)	開場由吳訓生 主任介紹課程與 講師
10：30~10：40	休息			
10：40~12：10	初級預防的內涵與步驟	臺北教育大學 特殊教育學系 陳佩玉老師		
12：10~13：00	午餐		轉銜輔導與生涯發展中心	
13：00~14：30	初級預防的策略與執行	臺北教育大學 特殊教育學系 陳佩玉老師	轉銜輔導與 生涯發展中心  (至善館 B1)	
14：30~14：40	休息			
14：40~16：10	次級預防的內涵與執行	臺北教育大學 特殊教育學系 陳佩玉老師		
16：10	賦歸			

#### 十四、講師簡介

陳佩玉 老師

1. 現職: 國立臺北教育大學特殊教育學系副教授
2. 學歷: 美國華盛頓大學 特殊教育系哲學博士
3. 學術專長: 應用行為分析、正向行為支持、自閉症、情緒障礙



